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内教科信函〔2022〕136号

关于做好2023年度自治区高等学校碳达峰 碳中和研究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要战略部署，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支撑引领作用，加快实施绿色低碳科技创新活动，现就做好2023年度自治区高等学校碳达峰碳中和研究专项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 项目实行不限额申报，每位申请者限报1项，所列课题组成员必须征得本人同意，否则视为违规申报。本次专项研究周期为2年，自然科学类每项资助10万元，人文社会科学类每项资助4万元，计划资助30项左右。

(二) 项目的申报、立项及结题验收请严格遵守《内蒙古自治区高等学校科学技术研究项目管理办法（2021年修

订)》《内蒙古自治区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
办法(2021年修订)》相关管理办法,资金管理请严格遵守
《自治区教育厅教育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相关管理
办法。

二、选题范围和申报条件

(一) 选题范围

申请者须根据以下研究领域自主选题。基础研究应面向
学术前沿,突出理论性、前瞻性和创新性;应用研究应面向
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围绕双碳(零碳)校园建设、双碳人才培养校企合作、
双碳经济、稀土、化石能源清洁低碳利用与开发、石墨(烯)、
储能、氢能、新型电力系统、节能、化工、冶金、碳汇技术、
新能源装备制造、生物技术等领域开展研究。

(二) 申报条件

1. 项目申请者应为高校在编或在岗人员。
2. 项目申请者一般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或博士学位。
3.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申报本次项目:
 - (1) 在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社科基金项目负责
人;
 - (2) 在研自治区高校科研项目、教育科研规划课题负

责人；

(3) 在研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社科基金项目负责人；在研教育部项目负责人；

(4) 2023 年度高校科研各类项目申请者；

(5) 所主持的各级各类科学研究项目三年内因各种原因被终止者，五年内因各种原因被撤销者；

(6) 其他在研课题与拟申报项目研究内容完全一样的，不得申报本次项目。

三、申报流程

(一) 各高校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组织项目的征集、遴选、审核工作，择优推荐。

(二) 本次专项需报送项目申报书纸质材料一式一份以及《2023 年度自治区高等学校碳达峰碳中和研究专项申报一览表》(加盖公章)。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到电子邮箱 nmg_zm0101@163.com。以上材料由各高校统一汇总后报送至我厅，不受理个人申请。如有涉密材料，应通过保密渠道报送。

(三) 各高校负责申报项目的初审，学校党委对项目申请者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研究导向、科研诚信和师德师风等方面做出鉴定。科研管理部门对申请者的申报条件、申报书内容进行审核并提出推荐意见。审核合格后签署承诺书。

(四) 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9 日，逾期不予受理。联系人：赵敏，联系电话：0471—2857132。邮寄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丁香路 5 号，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科技与信息化处 1020 室，邮编 010011。

- 附件：1. 自治区高等学校碳达峰碳中和研究专项申报书
2. 自治区高等学校碳达峰碳中和研究专项申报一览表



附件 1

内蒙古自治区高等学校碳达峰碳中和 研究专项申报书

专 项 名 称	碳达峰碳中和研究专项
研 究 领 域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负 责 人	
所 在 学 校	(盖章)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制

2022 年 7 月

承诺书

申请人承诺

本人政治立场坚定，有良好的科研诚信，无学术不端等行为。我已阅知“项目申报通知”，承诺对本人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果获得资助，我将认真履行项目负责人职责，积极组织开展研究工作，合理安排研究经费，取得预期研究成果，教育厅有权使用本项目所有数据和资料。若项目申请书及相关附件内容失实或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违反项目管理有关规定，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

申请人签字：

20 年 月 日

依托单位承诺

已按照项目申报要求对项目申请人资格及项目申请书内容进行了审核。项目申请人无意识形态、科研伦理等方面问题，无学术不端行为，师德师风和科研诚信良好。项目如获资助，我单位将根据教育厅要求，落实项目研究所需条件，按照科研项目管理规定，认真履行项目承担单位的管理职责。

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20 年 月 日

一、基本信息表

项目名称								
学科分类		相关学科						
研究类型		A. 基础研究 B. 应用研究 C. 综合研究						
研究领域								
申请人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专业职务		行政职务		最后学位			
	研究专长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编	
课题组成员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学位	工作单位	
预期研究成果	A. 专著 B. 译著 C. 论文 D. 研究报告 E. 工具书 F. 电脑软件				字数 (千字)			
申请经费				计划完成时间				

注：预期研究成果可多选

二、申请人成果情况

申请者本人近五作为第一负责人承担与课题相关的重点项目情况					
序号	课题名称	项目来源（立项号）	批准经费	批准时间	是否结项
1					
2					
3					
4					
5					
申请者本人近五年内取得的代表性研究成果（限5项）					
序号	成果名称	出版、发表、提交（鉴定）单位和时间			
1					
2					
3					
4					
5					

注：1. 承担重点项目情况，须报送项目下达通知书（证明材料在附件中体现）。

2. 每项代表性研究成果须报送成果首页并版权页复印件。提交给有关单位的研究咨询报告，须报送采纳单位的采纳证明（（证明材料在附件中体现））。

三、课题论证

1. 请详细表述申报项目的主要内容；总体框架、研究目标、主要观点和研究方法；理论创新和学术价值

2. 本课题的研究现状（包括已有的研究进展情况或研究内容；研究资料准备情况；下一步的研究计划）

3. 本课题研究任务分工情况；计划完成时间及研究进度；研究成果的形式、完成时间及使用去向

四、经费预算

(一) 经费来源 (万元)			
合计	申请教育厅资助	所在学校资助	其他

(二) 经费预算 (万元)			
科目	经费预算的依据及用途的简要说明	金额	备注

五、管理部门意见

<p>学校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学校公章 年 月 日</p>
<p>教育厅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 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2023 年度自治区高等学校碳达峰碳中和 研究专项申报一览表

序号	依托单位	项目名称	研究领域	项目申报人	联系方式	备注